

# 新能源学院

## 2021 年夏季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通知

**注意：我院答辩区间为：论文评阅意见返回均合格后—6月9日。**

### 一、资格范围

- (1) 2018 级及以前满足答辩条件和学习年限的学历硕士研究生；
- (2) 2019 级论文中期检查批准 2 年毕业的学历硕士研究生。

按照我校硕士研究生培养相关工作规定以及硕士生所在学科（专业）培养方案和培养计划的要求，修满学分、成绩合格；硕士生完成学位论文撰写并取得与学位论文相关的研究成果，学位论文达到申请学科（专业）的要求。为加强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确保学位授予质量，我院将指定学位分会委员或学科负责人作为研究生申请答辩的资格审查人，专门负责该学科毕业研究生的答辩资格审查工作。

### 二、资格审核

#### 1. 系统登录

夏季学历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使用新版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

校内登录方法：登录数字华电后，从网页下方“业务直通车”点击“新研究生系统”，即可进入信息系统；或从研究生院网站主页登录“新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学生端)”或“新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教师端)”。

校外信息系统登录方法：（1）打开网址华北电力大学 VPN 远程访问系统 <https://vpn.ncepu.edu.cn> 输入学号密码进行登录；（2）点击进入“数字华电 1”，进行校园认证；（3）登录数字华电后，从网页下方“业务直通车”点击“新研究生系统”，即可进入信息系统。

#### 2. 审核答辩资格

拟申请 2021 年 6 月答辩的各类硕士研究生，请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班级为单位将申请答辩材料提交学院（主 B607）进行答辩资格审核，材料包括：**答辩资格审核表、发表论文情况证明材料、获科技成果奖励、专利证书的复印件、项目证明。**申请 2 年毕业的硕士研究生需满足培养方案提前毕业条件。

发表论文情况证明材料：

已发表论文同学查验论文原件，并提交论文发表刊物的封面、目录、论文本身等部分的复印件，封面写上姓名和学号。

### 三、学术不端检测（涉密论文与导师商定可不提交）：

学位论文评阅前由导师和学院分别进行学术不端检测和论文格式的审查。请注意，华北电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论文书写范例、论文封面模板见研究生院网站—学位工作—学位论文。请答辩研究生严格按照学位论文撰写规范要求撰写论文，论文撰写不合格的不予申请论文送审、答辩等。

#### 1. 学院所需材料：

学位论文 WORD 电子版（命名：**专业+学号+姓名+论文题目**）

硕士学位论文撰写规范及学术不端审查表（见附件 1）（填好表头）

申请涉密的研究生提交研究生论文密级申请表，**4月15日**前交到B607C，提交时要求表格内所有签字盖章都已签完(院系保密小组组长找王集令老师签字)。

#### 2. 办理要求：

论文电子版请以班级为单位 **4月20日**前发送至邮箱 xnyyjsk@ncepu.edu.cn，邮箱主题统一命名为“**学号+姓名+论文检测**”，检测不合格二次提交论文命名“专业+学号+姓名+论文题目 2”，论文第一次检测时间为 **4月21日**，检测结果（**合格标准：整篇文章和章节重复率均要求低于 20%**）统一反馈给导师，第二次检测时间 **4月23日**，其它时间不办理，两次检测不合格，学院一律不再受理其本次答辩。

#### 3. 处理结果：

未按照要求整改论文，论文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1) 撰写规范格式审查不合格；2) 一次学术不端检测整篇文章重复率高于 30%；3) 二次学术不端检测整篇文章或章节重复率高于 20%的学生，学院一律不再受理其本次答辩。

### 四、论文送审

为了提高学位论文质量，加强过程监控，我院硕士学位论文实行 100%盲审，即每位拟参加答辩的硕士研究生将 2 份学位论文提交学院，由学院选择专家对论文进行匿名评审。匿名送审需提交如下材料：

### 1. 普通送审需要提交材料如下：

表一：普通送审需要提交材料

| 序号 | 材料  | 备注                      |
|----|-----|-------------------------|
| 1  | 论文  | 按照匿名格式打印，文中不得出现自己和导师的姓名 |
| 2  | 评阅书 | 匿名，学科专业和申请学位类别请仔细填写     |

### 2. 优秀论文送审还需要提交材料如下：

表二：优秀论文送审需要提交材料

| 序号 | 材料      | 备注                                 |
|----|---------|------------------------------------|
| 1  | 论文      | 同上，各三份                             |
| 2  | 评阅书     | 同上，各三份，夹在每份论文中                     |
| 3  | 优秀论文申请表 | 无                                  |
| 4  | 优秀论文打分表 | 各三份，夹在每份论文中，打分表在《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请表》后面 |

**注意：**申请评优的硕士学位论文需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论文选题涉及相关学科、专业中的重要问题，在国民经济建设中有较大的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工程硕士论文选题面向专业领域的生产实际，解决生产实际问题；作者基于论文核心内容的研究成果应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1) 在校期间以第一作者在国内核心期刊或国际学术刊物上至少正式发表 1 篇以上学术论文；

(2) 获得校级一等奖及以上的科技成果奖励；

(3) 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

符合优秀论文评选条件的同学可以申请优秀硕士论文，具体要求请参考《华北电力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

### 3. 涉密论文

表三：涉密论文送审需要提交材料

(评优在表三基础上再加以下材料)

| 序号 | 材料 | 备注 |
|----|----|----|
| 1  | 论文 | 同上 |

|   |              |      |
|---|--------------|------|
| 2 | 评阅书          | 同上   |
| 3 | 研究生学位论文密级申请表 | 一式六份 |

涉密研究生学位论文按照《华北电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保密管理规定（华电校学位〔2018〕5号）》执行。

4. **4月26日下午四时前**以班级为单位提交以下材料：

- (1) 硕士学位论文撰写规范及学术不端审查表（**签字日期都要求填好**）；
- (2) 硕士匿名学位论文2份（拟评优交3份）；
- (3) 硕士匿名评阅书2份（**填好表头，不填姓名，所有单页资料请夹在论文第一页后。拟评优交3份，附“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分表”，见附件7，填好表头（研究生姓名不填），涉密论文导师单独送审**）；
- (4) 硕士匿名评阅费（待定）（同时提交附件3：XX班准备毕业答辩学历硕士研究生论文评阅费上交清单，涉密的评阅费填0元）
- (5) 学历硕士填写“附件2：XX班准备毕业答辩学历硕士研究生名单”（**要求填写的论文题目与送审论文题目完全一致，于4月26日前发送至邮箱：[xnyyjsk@ncepu.edu.cn](mailto:xnyyjsk@ncepu.edu.cn)**）

5. 提交送审材料需注意如下：

- (1) **论文、评阅书、优秀论文打分表等表中坚决不能出现学生本人及导师姓名。**
- (2) 在提交材料的时候需用铅笔在以上**每份材料的右上角均写**上学号后三位，并按照学号顺序进行排序，所有单页资料请夹在论文第一页后。
- (3) 匿名送审研究生学位论文印刷格式的统一要求见：  
<http://yjsy.ncepu.edu.cn/zyxw/xwllw/62670.htm>

6. 处理结果：

- (1) 论文送审时间为**4月27日**，**请务必按时且按照命名要求提交材料**，没有按时提交材料耽误学位论文答辩的，后果自负。
- (2) 学位论文涉密的研究生请学校“研究生学位论文保密管理规定”评阅。

(3) 匿名评阅结果出来后，学院将及时通知导师和学生。申请优秀学位论文的须有两份评阅意见为 A、同行专家评价均在 85 分以上且符合“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规定。

(4) 两名专家一致建议安排答辩的论文可以进行学位论文的正常答辩。

(5) 两名专家不同意安排答辩的论文，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可以根据该生的具体情况做出不应安排答辩停止其学业或一年内修改论文重新申请答辩一次的决定，并及时上报研究生院。该部分学生的学籍按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处理。

(6) 若有一名专家不同意安排答辩的论文，可以一年内修改论文重新申请答辩一次，也可以由导师和学生向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申请进行复议，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重新聘请一位专家进行评审。如复议专家同意安排答辩，则该生应参加由学院统一组织的论文答辩；如复议专家不同意安排答辩，则按照上述第(5)条执行。

## 五、学位论文答辩要求

1. 答辩时间：**论文评阅意见返回均合格后—6月9日**；
2. 请各答辩小组在**5月28日**前确认答辩委员会及出席名单，审核表提交学院审核，答辩委员一般为5人；
3. 答辩小组要选择责任心强，经验丰富的老师作为答辩秘书；
4. 论文答辩前导师应认真核实每一份评阅书意见；
5. 优秀硕士论文答辩由学院统一安排；
6. 答辩过程中要保证每位学生的答辩时间符合研究生院要求；
7. **6月10日**下午四天前，各答辩秘书必须完成答辩秘书系统录入，未及时录入耽误上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后果自负；
8. **6月11日**下午四天前，所有材料上交学院，未及时上交，耽误上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后果自负。

其他未竟事宜请参考研究生院《关于2021年夏季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工作的通知》以及学位工作栏目相关文件要求。

## 六、学位论文答辩提交材料

**5月28日**提交：

“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人及答辩委员会组成审核表”（“院系审查意见”项上交后统一签字盖章）

注：1. 匿名送审论文评阅人姓名为“匿名专家”、职称为“教授”、工作单位为“科研院所” 2. 签字日期应为答辩日期之前

由答辩秘书 6 月 11 日下午四小时前提交以下材料（答辩秘书检查合格在卷内备考表中签字后提交）：

1) 答辩材料整理装袋（见：研究生院网-下载专区-学位工作相关-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审批材料表格的相关说明 <http://yjsy.ncepu.edu.cn/xzzq/xwgzxcg/61765.htm>）

2) 卷内备考表-学历硕士（见附件 4，答辩秘书在“立卷人”一栏签字后，填写立卷时间，**卷内备考表放在所有材料第一页，不编号**）

3) 答辩照片大合影电子版（合影中照上答辩条幅，图片命名为硕士/博士+学生姓名+答辩委员姓名，导师请在姓名后面加括号注明）

4) 系统录入评阅意见、答辩决议、答辩结果等相关内容（提醒秘书录入）

5) 优秀学位论文申请书 (<http://yjsy.ncepu.edu.cn/xzzq/xwgzxcg/61762.htm>，填写至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栏；拟评优的学生交，其他学生不交）

2、处理结果：

请答辩秘书协助做好每个学生学位材料袋的审查工作，确保材料齐全、签字等完整，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或提交材料不完整的硕士研究生，如耽误上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后果自负。

### 【重要时间节点列表】

论文密级申请表：4 月 15 日前

申请答辩材料：4 月 15 日前

第一次检测时间：4 月 21 日

第二次检测时间：4 月 23 日

论文评阅相关材料提交：4 月 26 日

论文送审：4 月 26 日

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人及答辩委员会组成审核表：2021 年 5 月 28 日

答辩截止时间：2021 年 6 月 9 日

答辩系统录入：2021年6月10日

学位论文答辩材料提交：2021年6月11日

未尽事宜学院将根据情况另行通知。

电 话： 010-61772239

办公地址： 主楼 B607

邮 箱： xnyyjsk@ncepu.edu.cn